

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城西中小学校舍建设项目
——小学食堂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HCZC2026-J1-260070-GXYX

采购单位：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10
一、总则	10
二、谈判文件	12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四、评审及谈判	16
五、成交及合同	17
六、验收	20
七、其他事项	20
第三章 货物需求	22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30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30
第二节 评审原则	33
第三节 评标报告	33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34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节 封面格式	36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37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47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58
第六章 合同文本	65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格式	72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城西中

小学校舍建设项目——小学食堂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HCZC2026-J1-260070-GXYX）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城西中小学校舍建设项目——小学食堂设备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8月 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CZC2026-J1-260070-GXYX
2. 项目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城西中小学校舍建设项目——小学食堂设备采购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人民币）：玖拾捌万元整（¥980000.00元）。
5. 最高限价（人民币）：同预算金额一致
6. 采购需求：采购内容主要有电磁炉大炒锅、四门冰柜、蒸饭柜等食堂设备；（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
7. 交货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日历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含相关部门检查合格）交付使用，交货时须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等资料。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能够提供本次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货物制造商应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采购范围内列入国家强制性3C产品认证目录的食堂电气设备，竞标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对应产品有效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3C证书）；证书在有效期内、证书型号与投标设备型号完全匹配。

4、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截标时间止。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招标）文件。

方式：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进行注册，并在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模块获取的采购文件制作，供应商需根据本项目编号进一步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模块下载采购文件。

注：（1）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应当填写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

（2）已获取采购（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注册的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注册并下载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8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申请人需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必须用数字证书CA锁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开启时间：2026年8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环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jzf.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4）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后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cbc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4）谈判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谈判响

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30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7)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网上开评标，谈判供应商代表在截标当天截标后，按谈判小组要求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在线谈判及提交最后报价。本采购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谈判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数字证书），确保谈判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教育局

地址：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桥东路211号

项目联系人：卢美苞

联系电话：0778-88208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25号河池市财政惠文住宅小区54栋

联系人：黄卢庆

联系方式：0778-2299588

3.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财政局财政监督股（一）

电话：0778-8826971

4. 交易服务单位：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0778--8821255

5.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卢庆

电话：0778-2299588

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9 日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详见公告。（注：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所属行业均为工业，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格式填写）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不接受
6.1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12.1.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缴纳2026年5月至2026年7月任意1个月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2026年5月至2026年7月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4、供应商提供合法有效2025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及健全的财务制度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

		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6、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7、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8、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均需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同时逐页签署“与原件相符”字样，任何一项要素缺或无效均会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附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截图且包含“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详情页面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竞标处理。
12.1 2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5、竞争谈判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其他资料；（必须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加盖竞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文件组成	1、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配置清单（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售后服务方案；对应采购需求的货物需求、商务要求条款需要提供的内容及相关资料，如竞标设备3C强制性产品的，须提供认证汇总清单+对应有效3C认证证书扫描件（所有列入3C目录电气设备一一对应，型号完全匹配，缺一项即无效竞标）（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4、3C强制性认证产品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注意：如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或资料应与商务要求条款需要提供的内容及相关资料一致（如所提供的方案内容或资料与本次采购要求不一致，则视为无效响应处理） 5、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6、产品获奖证书；（如有，请提供） 7、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五星级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如有，请提供） 8、技术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报价文件组成	1、竞标函；（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竞标报价；（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3、分项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注：竞标函、竞标报价表、分项报价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签章并加盖竞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竞标处理。
		1、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编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CA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操作方式见“电子响应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3、成交单位需在确定成交后3日内打印盖章三份竞标文件纸质版提供供给代理机构，作为成果文件装订存档使用。
15.2	竞标报价要求	竞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日
17.1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2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参数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谈判的顺序	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谈判时，若某供应商不在线上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谈判，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谈判。 ☒随机排序。 参与谈判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向谈判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谈判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

		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谈判小组将拒绝其参与谈判。
	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原则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1、依次按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竞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竞标人，其他竞标无效。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8-2299588 通讯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西路25号河池市财政惠文住宅小区54栋
31.2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u>8时30分</u> 到 <u>12时00分</u> ， <u>15时00分</u> 到 <u>18时00分</u>
31.6	受理投诉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名称：环江毛南族自治县财政局财政监督股（一） 电话：0778-8826971
33	采购代理费	1.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采购（货物类）收费标准执行。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永信万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河池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富华信用社 银行账号：705312010104185681
34.1	解释	解释权：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34.2	其他	1.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竞标的，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 “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供应商须在竞标文件中出具不转包、不分包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6.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予以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货物需求；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合同文本；

第七章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10.3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

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0.4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采购文件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3. 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1.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2.1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2.2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

2.3电子响应文件系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

2.4▲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响应文件，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如果某位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竞标。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竞标报价”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并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承诺函，不按要求提供承诺函或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低于谈判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竞标处理。。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报价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竞标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18.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评审小组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5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6.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竞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无法按时解密，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在线解密时间为30分钟。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谈判。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6.1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4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成交及合同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确定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直接委托评审专家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应使用模板进行公告，公告内容除包含《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要求内容外，还应包含采购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及成交供应商评审价格、优惠率等内容），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规定签订合同的时间不得超过25日。

27.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8. 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签订合同

29.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9.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在线签订须携带的材料见“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验收

32. 验收

32.1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2.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4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其他事项

33. 代理服务费

33.1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3.2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采购（货物类）收费标准执行。

32.3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货物类)：

费率 成交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万元	1.1%	0.8%	0.7%
500~1000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万元	0.5%	0.25%	0.3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0.2%
1~5亿元	0.05%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	--------	--------	--------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货物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5.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右上角“金融服务”进入详情页，点击右上方“融资服务”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办理即可。

- 36.1. 本项目采购四门冰柜等电气类食堂厨具均属于国家强制性3C认证管理目录产品；
2. 竞标人投标时，每一款对应电气设备均需附独立、在有效期内、产品型号完全一致的3C认证电子证书；证书发证机构为国家认监委认可正规机构；
3. 响应文件中3C证书缺失、证书过期、证书型号与投标设备型号不一致、证书不在有效期内，评审小组直接判定该竞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响应处理；
4. 货物生产、供货、安装阶段，交付设备机身必须清晰、永久刻印3C认证标识；到货验收环节采购人、代理机构现场核验，无3C标识、证书与实物不符的设备全部拒收，成交供应商无条件免费更换合规设备，并承担工期延误全部违约责任。

第三章 货物需求

货物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如注明为参考品牌型号的，则仅起参考作用，报价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标明的专有技术、专利产品、特定品牌的字样只起说明作用，任何与其同等的技术均应被认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已注明为参考品牌型号的货物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报价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报价人应在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报价无效。

4、评标时，如评标委员会发现本一览表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参数或限制性要求的，有权认定不作为主要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处理。

5、竞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报价产品侵犯其他报价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报价人应在其报价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报价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6、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及竞标要求，竞标人必须满足，否则竞标无效。

7、本项目需提供3C认证的食堂电气设备清单：

1. 四门冰柜

1.上述电气设备，竞标响应文件必须随技术文件附对应型号完整3C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有效期覆盖供货、验收全周期；否则竞标无效；

2.证书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厂家必须与投标配置清单完全一致，不得套用其他型号证书；否则竞标无效。

8、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名称	规格功能	单位	数量	备注
烹饪区					
1	调料台	尺寸：1000*400*800mm 采用1.0mm不锈钢板制作。	4	张	

2	电磁炉 大炒锅	1、规格(mm): 功率: 20KW/380V,锅800mm ,使用201#1.5mm不锈钢板材, 炉面一体成型; 2、使用磁感 8 档 360 度旋转火力调节开关, 档位对应精确功率调节; 4、全密封防起火模块化机芯, 分层负压散热设计, 铜桥结构, 分层隔离设计, 整机通过电磁兼容测试、碰撞测试; 5、背面使用变频防水风机, 机芯、线盘通过火焰及限用物质测试; 6、配置耐高温、耐高压压线盘, 防起火材质; 7、采用≥200*130mm 极光狐显示屏设计; 8、屏显动态光弧能量环、火力动态显示, 屏显电量累计功能, 全屏显示; 9、智能故障提醒有: 传感器、超温、电压、无锅等保护功能, 全屏中文显示; ▲10.、产品符合 GB/T 20138-2023《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IK 代码)》要求, 检验项目机械碰撞防护等级, 按照 GB/T20138-2023 标准的规定试验, 结果判定符合 IK09; 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 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 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1、产品核心配件机芯符合GBT5169.5-2020《电工电子产品着火危险试验第 5 部分:试验火焰针焰试验方法 装置、确认试验方法和导则》要求, 按GB/T5169.5-2020 规定的方法进行试验,施加试验火焰持续时间t_a 为 10s。在移开针焰 后,试样和周围的零部件的火焰或灼热在30s 之内熄灭, 即$t_b<30s$, 而且周围的零部件没有完全烧毁以及规定的铺底层没有起燃, 检测结果符合 b、$t_b: 2s$, 单项判定合格; 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 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 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2、产品核心配件线盘符合 GB/T39560.301-2020《电子电气产品中某些物质的测定第 3-1 部分:X 射线荧光光谱法筛选铅、汞、镉、总铬和总溴》要求, 线盘架 3 部件 Pb、Hg、Cd、Cr、Br 含量单项判定合格; 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	5	台	
---	------------	--	---	---	---

		测报告（需有 CMA ）复印件，并提供带 CMA 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3	电汤锅	尺寸：600*600mm 容量：150L 功率：12KW 电压：380V	1	台	
4	不锈钢 双层工作 台	规格：1800*800*800mm 1.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4. 台脚用Φ51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5. 无水厨房专用案台，案台四面围边高度1.5mm，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2	张	
5	不锈钢 双通工作 台	尺寸规格：1800*800*800mm 1.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4. 台脚用Φ51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2	张	
6	四层沥 水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底部配有不锈钢接水盆	2	个	
7	四门冰 柜	规格：1220*720*1950mm 1、外壳采用优质不锈钢制造, 面板厚0.8mm，防锈抗腐，容积1000L； 2、采用全铜管环保无氟高品质压缩机，功率：2*0.35KW/220V/50Hz； 3、配微电脑温度显示器，采用多档调节，机械温度控制，操作便捷，使用温度范围：-5℃~+10℃/-10℃~-25℃，门数量：4个； 4、箱体采用加厚微孔发泡，断电锁冷更持久，有效保持箱内温度降低功耗； 5、柜门采用高强度自动回归铰链，配PVC材质密封条； 6、配可调层架，高度可调节，合理利用空间； 7、配万向脚轮，移动方便，防侧滑，耐用； 9、产品整机、冷凝器、罩极电机、电容通过盐雾腐蚀测试； ▲10、产品核心元件：冷凝器、罩极电机、电容符合GB/T 2423.17-2024《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Ka:盐雾》，试验环境，温度：（21~24）℃ 湿度：（50~55）	1	台	

		%RH, 中性盐雾测试: 试样表面暴露在试验箱中的角度非常重要。角度应由相关方共同商定; 恢复: 试验完成后, 应在流动的自来水中清洗试样5min, 然后用蒸馏水或去离子水冲洗。清洗用水温度不应超过35℃; 试验持续时间≥250h。检测结果均符合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 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 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1、产品整机GB/T 2423.35-2019《环境试验 第2部分: 试验和导则 气候(温度、湿度)和动力学(振动、冲击)综合试验》, 低温振动试验、试验温度: $(-30 \pm 2)^{\circ}\text{C}$, 高温振动试验、试验温度: $(80 \pm 2)^{\circ}\text{C}$、恒温恒湿振动试验, X/Y/Z 每个方向各 2 个循环, 试验后, 样品外观无损坏, 零件无松动, 检测结果符合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 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 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	--	--	--	--	--

蒸饭区

1	蒸饭柜	尺寸: 1450*6500*1450MM 盆数: 24个 功率: 24KW、电压: 380V 采用自动进水, 柜身采用优质不锈钢1.0MM厚制作, 配4个脚轮方便移动。	4	台	
2	不锈钢水压洗米机	尺寸: 650*550*950mm 洗米能力: 50KG/1次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造。	1	台	
3	不锈钢浸泡水池	尺寸: 900*700*800+150mm 水槽尺寸: 700*500*400mm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1.0mm制作	1	台	

4	不锈钢 双层工 作台	规格：1800*800*800mm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4. 台脚用Φ51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5. 无水厨房专用案台，案台四面围边高度1.5mm，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1	张	
5	四层货 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1	个	
肉类加工区					
1	不锈钢 水池	尺寸：900*700*800+150mm 水槽尺寸：700*500*4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4	台	
2	不锈钢 双层工 作台	不锈钢双层工作台1800*800*800mm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磨砂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4. 台脚用Φ51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5. 无水厨房专用案台，案台四面围边高度1.5mm，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2	张	
3	切肉机	1. 采用优质不锈钢机身，机架，高强度，无污染，符合食品安全生产规范； 2. 表面经过深度抛光拉丝处理，外表光滑易清洗； 3. 双切刀组配合严密，对切肉片 切肉丝，切丁进行精密加工，保证食材厚薄的均匀，品质如一 （注：一次成片 二次成丝 三次成丁）； 4. 安全开关，防水，盛料盘，防护型有效地保护使用者的安全； 5. 单双切刀距：3.5mm+5mm(默认) 可定制刀距3.5mm以下最低2.0mm； 6. 功率：1.5KW 电压：220V/380V 7. 切片产量：450KG/h 8. 切丝产量：225KG/h 9. 机身重量：60KG 10. 机身尺寸：380*430*920mm	1	台	

4	绞肉机	1. 采用优质不锈钢机身，机架，机头设计，高强度，无污染，符合食品安全生产规范； 2. 表面经过深度抛光拉丝处理，外表光滑易清洗； 3. 不锈钢绞龙 刀片配合严密，绞肉沫进行精密加工，保证肉沫的均匀，品质如一； 4. 安全开关，防水，盛料盘，D2单绞机防护型有效地保护使用者的安全； 5. 单双切刀距：3.5mm+5mm(默认) 可定制刀距3.5mm以下最低2.0mm； 6. 功率：2.2KW 电压：220V/380V 7. 绞肉产量：200KG/h 8. 灌肠产量：150KG/h 9. 机身重量：50KG 10. 机身尺寸：:380*430*920mm	1	台	
5	三层无水货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底部有排水凹槽，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2	个	
6	四门冰柜	尺寸：1200*760*1950mm 容量：855L 功率：350W电压：220V 温度：-18~-6/0~-10度 制冷方式：直冷（铜管制冷） 柜体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3	台	
蔬菜加工区					
1	三层货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底部有排水凹槽，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1	个	
2	四层沥水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底部配有不锈钢接水盆	1	个	
3	不锈钢浸泡水池	尺寸：1000*800*800+150mm 水槽尺寸：800*650*4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3	台	
4	不锈钢双层工作台	规格：1800*800*800mm 1.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2	张	

		； 4. 台脚用Φ51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5. 无水厨房专用案台，案台四面围边高度1.5mm，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5	蔬菜切片切丝机	1. 采用优质全不锈钢机身设计，全铜芯电机，高强度，无污染，符合食品安全生产规范； 2. 表面经过深度抛光拉丝处理，外表光滑易清洗； 3. 用于切片，切丝，保证食材的均匀，品质如一，适用于学校食堂，酒店； 4. 安全开关，防水，可有效地保护使用者的安全； 5. 36型蔬菜切丝切片机，开关控制切丝切片，丝刀可换，切片刀不可换； 6. 功率：1.5KW 电压：220V（二相电） 7. 切片产量：300KG/h 8. 切丝产量：350KG/h 9. 机身重量：60KG 10. 机身尺寸：450*495*850mm	1	台	
6	土豆脱皮机	尺寸：852*602*1102mm 功率：1.5KW电压：220V生产能力：750KG/h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造，配轮脚方便移动。	1	台	
7	125型磨浆机	尺寸：520*350*760mm 工作效率：80-120KG/H 功率：1500W电压：220V 滤网100目/铜芯电机	1	台	
8	刀具砧板组合消毒柜	规格：1270*620*1460mm（生熟分区） 1. 功率电压：1800W/220V 2. 消毒方式：臭氧+紫外线+热风 3. 消毒温度：≤50℃，消毒时间：75min	1	台	
9	不锈钢平板推车	尺寸：950*750*800mm载重：300kg 采用1.5mm不锈钢板，面板2.0mm不锈钢板，脚轮高150mm静音轮，前面配两个定向轮两个转向轮。拉手φ38mm不锈钢圆管。	4	台	
主食库					
1	不锈钢面粉架	尺寸：1500*900*200mm 采用不锈钢管，层板采用1.2mm不锈钢板，管脚38mm*1.2mm不锈钢圆管，配可调重力子	3	个	

		弹脚。			
副食库					
1	四层货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3	个	
洗碗间					
1	洗碗机	1、功率参数：整机功率$\leq 68.95\text{kW}$（380V/50Hz）； 2、规格尺寸：整机规格$\geq 4000 \times 840 \times 2025\text{mm}$； 3、清洗空间：有效清洗尺寸$620 \times 460\text{mm}$（宽$\times$高）； 4、清洗数量：1500-2000碟/小时； 5、机器材质：国标 SUS304#不锈钢和紧固件，360° 旋转全钢重力脚； 6、功能配置：（50-60℃）主洗模块+（80-90℃）双漂洗模块+（90-110℃）烘干模块； 7、结构特点：整机出入口三面可拆式活动封板，便于维护，整机全底板封合，有效防虫鼠，保护线缆电气件； 8、节能特点：机器入口内置红外光电感应开关，自动扫描餐具是否经过，有效节约水电能效； ▲9、商用洗碗机水位开关包括（但不限于）外壳防护等级$\geq \text{IP68}$，符合GB/T 4208-2017标准；低温测试（温度：-40℃，时间：24h）合格，符合GB/T 2423.1-2008标准；高温测试（温度：155℃，时间：24h）合格，符合GB/T 2423.2-2008标准；中性盐雾测试（测试时间：480h）符合GB/T 10125-2021标准；二氧化硫腐蚀测试（测试时间：240h）户外防腐等级为WF2/户内防腐等级为F2，符合JB/T 9536-2013；进行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验证试验，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 167小时（测试过程中，设备运行≥ 20万次），符合GB/T 5080.7-1986标准的检测（试验）报告。 ▲10、商用洗碗机水泵、电机、控制柜具有满足GB 4706.1-2005、GB/T4208-2017标准要求：通过对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1	套	

		、结构这三项的检测，按IEC 60529有关要求，防水测试时水温保持在$\geq (80 \pm 5) ^\circ\text{C}$，在外壳（基本绝缘）经受不小于1250V电压下不击穿，且外壳（加强绝缘）经受不小于3000V的电压下不击穿情况下：外壳防护等级达到IP69的检测（试验）报告。 ▲11、商用洗碗机控制柜依据GB/T5080.7-1986标准要求:外观及功能检查后进行持续时间为>112小时的触摸按键开关试验(测试过程中，设备运行>11万次)的检测（试验）报告。 【以上“▲9-▲11”条投标时需提供:①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试验）报告（对应参数检验检测项需在检验检测报告中标注）扫描件；②检测（试验）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因该平台升级等原因导致无法查询的，则需提供通过检测机构官网、邮箱等可靠途径查询所提交检测报告具体内容的真实性的证明材料或者检测机构盖章的证明材料，证明该报告真实有效。】			
2	不锈钢双头回收柜	尺寸：1500*700*800mm 1.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1	个	
3	不锈钢浸泡水池	尺寸：1000*800*800+150mm 水槽尺寸：800*650*4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1	台	
4	不锈钢碟洁台	规格：1800*800*800mm 1.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4. 台脚用$\Phi 51\text{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5. 无水厨房专用案台，案台四面围边高度1.5mm，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1	张	
5	四层货架	尺寸：1500*500*1600MM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底部有排水凹槽，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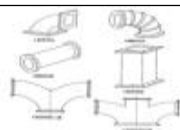
消毒保洁间					
1	高温消毒柜	尺寸：1160*550*1820MM 功率：1800W电压：220V 消毒温度：125度消毒杀菌 控制方式：独门独控 柜体采用整体发泡保温隔热耐用，高强度加粗加密不带磁层架，防水防爆发漏电的红外线石英管，安全放心。	3	台	
2	大型汤桶消毒柜	尺寸：1400*765*1880mm 功率：3600W电压：220V 消毒温度：30~130度消毒杀菌 消毒时间：20~120分钟 柜体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整体发泡保温隔热耐用，高强度加粗加密不带磁层架，防水防爆发漏电的红外线石英管，安全放心。	1	台	
配餐间					
1	五格保温台	尺寸：1800*700*800mm 功率：3KW电压：220v 容量：1/1*15公分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10	张	
2	不锈钢双层工作台	规格：1800*700*800mm 1. 材质：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台面板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3. 层板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磨砂贴塑板； 4. 台脚用Φ51mm不锈钢管及可调子弹脚； 5. 无水厨房专用案台，案台四面围边高度1.5mm，底部设计排水管，可接软管排放到指定排水位置。	3	张	
3	送餐车	尺寸：900*500*1100mm 三层，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配4个重力万向脚轮。	3	台	
4	留样柜	尺寸：580*550*1415 容量：228L 功率：105W电压：220V 温度范围：0~10度	1	台	
5	留样仪器	额定电压：12V/ 功率72W/ 称盘大小：342*260称量范围40g-15kg	1	台	

6	保温汤桶车	尺寸：500*550*800mm 采用1.0mm不锈钢板制作 配万向重力脚轮带刹车。	6	个	
7	汤桶带烫粉炉	尺寸：1600*700*800mm 汤桶尺寸：左450*450中450*450*350 功率：12KW+12KW功率：380V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台面1.2mm不锈钢板，汤桶1.2mm不锈钢板制造，台面一体压成型做防溢水边，底板1.2mm不锈钢板，管脚50mm*1.2mm不锈钢圆管，配可调节子弹脚。	2	套	
8	电烤箱	三层六盘 尺寸：1220*820*1530mm 功率：19KW电压：380V 采用201#*1.0mm不锈钢板制作	1	台	
9	传菜梯	吊箱：1000*1000*1200mm 楼层：二层楼 载重量：300KG 速度：0.4m/s 站数：2层2站 开门方式：中分门	1	套	
10	四人餐桌	1、桌面尺寸：1200*600*35mm，板凳：采用优质1.0不锈钢板制作； 2、支架：50*50mm的不锈钢方管，201#1.2mm厚度，满焊接承重工艺； 3、凳面：1000*220*350mm，采用201#1.0mm不锈钢皮内包压缩板； 4、脚垫橡胶塞，防滑静音，桌面凳面做防水处理； 5、全防割手工艺，产品通过高低温试验、符合气候法则； ▲6、产品符合GB/T 2423.22-2012《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N：温度变化》，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出具的：温度变化“在低温（-20±2）℃条件下，速率升温至（100±2）℃，进行高低温循环检测，外观应无损坏和变形符合。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7、产品复合GB/T 2423.35-2019《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和导则 气候（温度、湿度）和动力学（振动、冲击）综合试验》，	200	套	

		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出具的：低温振动试验（-20±2）℃，高温振动试验（80±2）℃，外观应无损坏符合。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1	更换衣柜	900*420*1800mm 门数：9门	2	个	
12	不锈钢鞋架	1500*500*1000mm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2	个	
13	不锈钢挂钩	760*30*35mm采用304不锈钢制作	5	个	
14	单星水池	600*600*800mm采用201#*1.0mm厚不锈钢板制作	6	个	
收碗收渣区					
1	回收车	尺寸：1500*800**800mm 容量：1个50公分桶2个 采用1.0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4	台	
厨房小件杂货					
1	汤碗	直径：200mm高60mm	2000	个	
2	竹筷子	长265mm	2000	对	
3	不锈钢筷子盒	276*146*192mm	10	个	
4	磅称	200公斤/尺寸：420*320*700mm	1	台	
5	砧板	直径420mm厚50mm	6	个	
6	厨房切刀	切刀/长330*1100mm	10	把	
7	厨房砍刀	砍刀/长380*120mm	2	把	
8	厨房剪刀	全钢长210*100mm	5	把	
9	不锈钢盆	直径：700mm高170mm	5	个	
10	不锈钢盆	直径：400mm高150mm	5	个	

11	锅铲	铲口160mm*长950mm	5	个	
12	不锈钢捞虑	直径300mm*长650mm	2	个	
13	不锈钢打菜勺	勺口90mm*长430mm	10	个	
14	饭柜漏盘	尺寸600*400*50mm采用不锈钢板制作	50	个	
15	水沟盖板	尺寸：600*300*25mm采用1.5mm不锈钢制作	70	块	
16	漚水桶	直径370mm高650mm容量：60公分	2	个	
17	菜筐	尺寸：630*470*220mm	6	个	
18	不锈钢桶	直径500mm高500mm	2	个	
19	漚水车	1400*700mm	2	个	
20	塑料筐	560*450*420mm	6	个	
21	塑料桶	容量250L	2	个	
抽烟系统					
1	不锈钢抽烟罩	长度L*宽1200*高500mm 采用1.2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14	米	
2	不锈钢油网	尺寸：500*700mm 采用0.8mm优质不锈钢板制作	14	米	
3	烟罩吊链	不锈钢吊杆链6mm长3米	6	套	
4	镀锌板集烟管道	480*480mm 采用1.0mm优质镀锌板制作	14	米	
5	不锈钢墙面板	高1150*宽975*15mm 采用1.0mm不锈钢板四边折弯压边制作	15	米	
6	离心风机	功率：7.5KW电压：380V 风量：11000—14300m³/h 风压：937-980Pa 转速：960转	2	台	

7	油烟 净化器	1、净化率85%以上，达到国家标准，功率220V，处理风量：25000m³/h； 2、功率约：2000W/220V,采用1.3mm 不锈钢材质外壳，防碰撞设计； 3、可拆卸式控制线体，实现多种功能和智能保护，IP68 防护控制箱体，加线路卡槽式设计，配置漏电保护； 4、采用 1.3mm 航空铝材质电极，适合温度变化，板式结构，高低压复合电场，耐温度变化设计，避免出风口带静电； 5、智能控制板，耐高温，防腐蚀，具有：防雷击、防起火、防漏电、短路、缺相、清洗提示等功能； 6、废油自动回流设计，避免沉积，清洗周期长； 7、线路卡槽式设计，多功能电源控制板，防火、耐腐蚀； 8、耐高温控制保护系统，耐高温，具有：防雷击、防起火、防漏电、短路、缺相、清洗提示等功能； 9、电场、显示屏、陶瓷组件符合限用物质要求，整机防碰撞设计； ▲10、产品符合 GB/T 20138-2023 《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 (IK 代码)》，环境温度：20℃～25℃；相对湿度：50%～70%。按照 GB/T20138-2023 标准的规定试验，得出试验结果机械碰撞防护试验（IK08），碰撞能量：5J 碰撞次数，对外壳4 个面试验碰撞 5 次，试验结果外观应无损坏。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标识）彩色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1、控制系统符合 GB/T2423.2-2008 标准要求，检验依据高温试验按GB/T2423.2-2008，第 5.2 条进行试验。严酷等级：温度≥70℃，持续时间：≥240h；试验后应能通过第 6.13 条对试验样品外观、电气及机械性能的检查。试验后整机各项功能显示及运行正常. 检测结果合格。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2、电场按 GB/T5169.5-2020 规定的方法进行 试验，施加试验火焰持续时间 ta	1	台	
---	-----------	---	---	---	---

		为10s。试样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a) 规定的铺底层没有起燃,并且在移开针焰后,试样无火焰和灼热; b)在移开针焰后,试样和周围的零部件的火焰或灼热在 30s 之内熄灭,即$t_b < 30s$,而且周围的零部件没有完全烧毁以及规定的铺底层没有起燃,检测结果符合 b、$t_b: 1s$,检测结果判定合格。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3、产品控制板符合 GBT5169.5-2020 《电工电子产品着火危险试验第 5 部分:试验火焰针焰试验方法 装置、确认试验方法和导则》要求,按 GB/T5169.5-2020 规定的方法进行试验,施加试验火焰持续时间 t_a 为 10s。在移开针焰后,试样和周围的零部件的火焰或灼热在 30s 之内熄灭,即 $t_b < 30s$,而且周围的零部件没有完全烧毁以及规定的铺底层没有起燃,检测结果符合 b、$t_b: 1s$,单项判定合格。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14、电场、显示屏、陶瓷组件符合 GB/T39560.301-2020 《电子电气产品中某些物质的测定第3-1部分: X射线荧光光谱法筛选铅、汞、镉、总铬和总溴》,环境温度: $23^{\circ}\text{C} \sim 27^{\circ}\text{C}$,相对湿度: 55%~65%;陶瓷支撑件、散热片、支撑铝柱、显示屏上封胶条、导光片有机玻璃层、弹簧、陶瓷组件陶瓷柱、陶瓷组件蓝色坐垫,参照GB/T26572-2011的要求,铅、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十溴苯醚除外)的含量不应超过 0.1%,镉的含量不应超过0.01%,单项判定合格。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上述检测要求的检测报告(需有CMA)复印件,并提供带CMA网络查询截图和检测机构检测能力查询截图,签订合同前原件核查;			
8	油烟管道异型件	480*480mm弯头、变头、异型件 采用1.0mm镀锌板制作	35	平方	

9	油烟管道	600*600mm 采用1.0mm镀锌板制作	95	平方	
10	防火阀	600*600mm采用1.0mm镀锌板制作	2	个	
11	风机架 净化器架	50角钢600*600*500mm现场制作	3	个	
12	风管法兰	480*480mm采用40角钢*2.0mm	20	套	
13	接油盆	600*600*50mm采用1.0mm镀锌板制作	3	个	
14	国定管架	500*500*400mm采用40角钢*2.0mm加工现场制作	12	个	
15	打孔	500*500mm	2	个	
16	风机保护电箱	保护7.5千瓦电机采用一键启动，配有缺相保护/过载保护。	2	个	
17	防震软接	500*500*400mm防火帆布制作	2	套	
18	安装配件	五金配件及密封胶	1	项	
19	安装费用	设备安装调试	1	项	

厨房新风系统

1	水冷新风机	处理风量：7000m ³ /h 功率：900W电压：220V 不锈钢机身	1	台	
2	风机油烟净化器支架	700*700*1200mm角钢5#	1	个	
3	新风管道异型变头	600*400mm变300mm 采用1.0mm镀锌板制作	15	平方	
4	新风管道主管道	600*400mm采用1.0mm镀锌板	40	平方	
5	接油盆	1100*1100*50mm镀锌板制作	1	个	
6	国定管架	650*1000mm4#角钢加工制作	10	个	

8	风机保护电箱	新风控制1套设备	1	套	
9	不锈钢风口	球型风口138mm	20	个	
10	打孔	600*400mm	1	个	
11	安装配件	五金配件及密封胶	1	项	
厨房水电安装					
1	铜线	国标95mm ² 多股铜线	100	米	
2	铜线	国标16mm ² 多股铜线	100	米	
3	铜线	国标10mm ² 多股铜线	400	米	
4	铜线	国标6mm ² 多股铜线	400	米	
5	铜线	国标4mm ² 多股铜线	300	米	
6	炒炉区多功能保护箱	总开关1个 控制20KW电磁炉炒锅5台 控制抽烟7.5KW离心风机1台 控制1KW油烟净化器1台 配有漏电保护功能。	1	套	
7	蒸饭区启动电箱	总开关1个 控制12KW蒸饭柜8台 控制抽烟7.5KW离心风机1台 配有漏电保护功能。	1	套	
8	一楼售卖间汤粉机启动电箱	总开关1个 控制12KW汤粉机2台 控制3KW保温台7台（220V） 配有漏电保护功能。	1	套	
9	二楼售卖间汤粉机启动电箱	总开关1个 控制12KW汤粉机2台 控制3KW保温台4台 配有漏电保护功能。	1	套	
10	灭蚊灯	640*400*90mm 功率：40W电压：220	6	个	
11	消毒灯	1030*50*75mm 功率：30w电压：220v	16	套	

12	水龙头	304不锈钢加高单冷，DN15（4分）350mm	25	个	
13	高压软管	1.5m4分不锈钢高压软管	25	条	
14	角阀	DN15单冷角阀	50	个	
15	线路安装	线槽线管接线端铜鼻子配件	1	项	
16	给水材料	给水管及配件	1	项	
17	排水材料	排水及配件	1	项	
18	水电安装人工		1	项	
商务要求：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相应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1年。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 售后服务要求：要求竞标产品是全新的、满足本项目需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的产品；质量保证期以竞标人承诺为准，但不得低于生产厂家承诺的质量保证期，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2. 保修期内不收取任何费用，自接到客户故障报告24小时内（节假日除外）响应，72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保修期内出现故障，12小时仍无法修复，须提供替代品。保修期外，供货方仍将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只收取合理的费用并提供零配件优惠服务方案，公司将对客户定期进行回访并对今后系统升级改造后的软硬件继续提供技术支撑。			
交货期限及地点		1. 交货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日历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含相关部门检查合格）交付使用，交货时须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等资料。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2.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3. 验收方法：货物验收分出厂检验、安装调试检验、学校收货初检及采购方最终验收四个阶段。 A、出厂检验：在货物出厂时，成交人按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试验方法进行全项检验，随同货物出具产地证书和出厂检验报告、产品质量合格证等，结果必须符合上述验收的标准的要求。 B、安装调试检验：设备安装、调试过程，做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检验结果应符合制造厂产品标准和竞标文件货物的具体规定。检验记录应真实并提供给采购人。 C、学校收货初检，项目学校对货物接收全数检验。 4. 验收费用：根据合同送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后申请采购人组织验收。 5. 如有产品质量问题，则由项目学校通知供应商协商更换处理。如不能及时处理，则上报采购人，经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后仍不能更换处理，将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对于不合格产品，项目学校要坚决要求更换，杜绝不合格的产品进入学校，如果供货商不配合，项目学校将不合格产品的相关信息（统计数字、图片、文字材料等）上报采购人，由采购人追究其违约责任，除拒绝付货款外，保			

	留追究有关责任的权利。
验收标准及方式	1. 现场验收。 2. 验收依据：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成交人的竞标文件。 1. 设备到货开箱验收时，采购人现场核查机身3C钢印/铭牌标识，同步核对3C证书原件； 2. 无3C标识、证书型号不符、证书过期设备一律不予入库、不予安装，成交供应商须3日内更换合规全新设备，产生所有运输、误工损失由成交方自行承担； 3. 若交付设备未取得有效3C认证，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追究成交方合同总价20%违约金。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承诺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文件要求，竞标无效。
安装、配送及辅材	1. 材料：线材设备以及相关的周边设备、相关配件（对所有施工材料包干）均由供货商负责提供并按要求安装。 2. 项目所有设备及辅助材料由供货商免费送货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安装调试。
付款方式	财政型资金按财政国库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于2026年12月31日前支付项目合同价，请示拨款时，需要提交如下材料：请款报告、请款审批表、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合同重要内容复印件，采购清单、验收书、货物签收单。
质量标准	产品符合设备制造厂家合格产品的出厂质量标准。
承诺保障	供应商虚假应标骗取成交的，成交无效，监管部门依法处以中标金额千分之五至千分之十罚款并限制政府采购投标资格，采购人有权另行追索成交金额两倍违约金，涉嫌犯罪的将移送司法处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承诺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文件要求。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5) 投标范围内列入3C强制认证目录的电气设备，1、未提供对应有效3C认证证书；2、证书过期；3、证书型号与投标设备不匹配；任意一条不符合均视为无效竞标。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3.1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或未提供材料真实性承诺的。

3.3.2对于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知正文、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合同文件、响应文件格式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属于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无效。

3.3.3竞标人须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承诺提供的所有货物属全新产品且技术参数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且能够按时按量按质供货，并提供承诺函，不按要求提供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3.4竞标人及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犯罪记录，潜在竞标人须在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竞标人及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行贿犯罪查询记录截图，不响应文件要求的按照无效处理。

3.3.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提供查询记录截图，不响应文件要求的按照无效处理；

3.3.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被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提供查询记录截图，不响应文件要求的按照无效处理；

3.4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4) 未出具不转让项目给他人并且不违法分包的声明的；
 - 15)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实施人员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查询截图的；
 - 16)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 17)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7)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本次采购的预算价，是采购人经过市场调查、第三方机构评审等过程后，对项目实施产生的费用编制的合理价格。为了避免价格的恶性竞争，保证整体项目的质量和确保服务质量，被评委认为有可能“低于成本”或者“明显不合理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响应文件，竞标人应在接到评标委员会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以下支撑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a. 竞标人须提供 2023、2024、2025年财务报表复印件或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b. 竞标人或竞标人所投产品的设备的制造商需提供至少2个类似业绩的合同。如评标委员会依旧认为该竞标人的报价仍属于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情况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有权要求该竞标人在接到评标委员会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合理的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及以上所有支撑材料的原件现场核查。如不能提供或相关材料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6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标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包括：**

-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 (2) 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5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5.6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3.4条的规定修正。

5.7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线控制价，即预算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8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均由小微企业提供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 $\times$ （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范围为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 $\times$ （1-3%）。

6.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

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第二节 评审原则

1. 评审原则

1.1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2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一条规定，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均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现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1.3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三节 评标报告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6.2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

1. 保密。

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成交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月日

第二节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页码）
 -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页码）
 - 四、供应商提供合法有效2025年度财务状况方面的材料.....（页码）
 -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 六、资格声明函.....（页码）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
…（页码）
 - 八、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提供合法有效2025年度财务状况方面的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 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

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八、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五、技术需求偏离表·····	(页码)
六、配置清单·····	(页码)
七、售后服务方案·····	(页码)
八、技术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	(页码)
九、3C强制性认证产品清单·····	(页码)
十、竞争谈判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页码)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_____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所竞标段：_____

项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2..... 3.....	1..... 2..... 3.....	
二	1..... 2..... 3.....	1..... 2..... 3.....	
...	1..... 2..... 3.....	1..... 2..... 3.....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商务要求偏离表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5.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不低于、不高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五、技术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所竞分标：_____

项 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1		...	1..... 2..... 3.....		...	1..... 2..... 3.....	
2		...	1..... 2..... 3.....		...	1..... 2..... 3.....	
...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中“货物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低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技术要求偏离表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5.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不低于、不高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5.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配置清单

货物配置清单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所竞分标：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 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及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原产地、规格型号、制造商、参数性能及指标及配置必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技术需求、商务条款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九、3C强制性认证产品清单（必须填写，随证书一并上传）

设备名称	竞标型号	生产厂家	3C认证编号	证书有效期	备注

承诺：本单位承诺上表全部设备3C证书真实有效，型号完全匹配，实物机身带正规3C标识；若存在证书造假、型号不符、无3C标识，自愿作无效投标/违约处理，承担全部合同违约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十、竞争谈判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一、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第四节报价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竞标函.....	(页码)
二、竞标报价表.....	(页码)
三、分项报价表.....	(页码)

一、竞标函

竞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元），竞标总报价，交货期限____，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竞标函，并承诺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竞标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成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竞标报价表

竞 标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含其他优惠条件）：（大写）_____元（¥_____）

交 货 期：_____

质 保 期：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 项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所竞标段：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制造商	原产地	数量 ①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	单价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注：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竞标报价。

2、如为联合体响应的，“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4、分项报价表如有多页组成时，每页均须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合同条款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方(甲方)：_____

销售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以下简称竞标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竞标报价表、针对本项目的技术、工作方案及服务方案和服务承诺；
- (2) 成交通知书；
- (3) 本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
- (4) 谈判文件的条款要求。

2.合同价金额包括：服务过程中相关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合同标的、规格、数量、金额

1、合同标的（具体参数见合同附件）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装修、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 and 包装、运输、人工费、保险、税费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合同、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项目和乙方超期完成报告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根据法律的规定行使更换、维修，解除合同，退货等权利。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竞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项目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日历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含相关部门检查合格）交付使用，交货时须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等资料。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货物到货现场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机构共同核查所有电气厨具机身3C永久标识，核对随货提供3C证书原件；任意一款3C目录设备无标识、证书过期、型号不符，整批货物暂缓验收，乙方（成交供应商）3日内更换全套合规设备，逾期每日按合同总金额0.5%支付违约金。

5.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如有产品质量争议，需要进行产品抽样送检，送检及检验时间不计入验收时间范围内）、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7.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及地点。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付款方式

财政型资金按财政国库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于2026年12月31日前支付项目合同价，请示拨款时，需要提交如下材料：请款报告、请款审批表、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合同重要内容复印件，采购清单、验收书、货物签收单。

第八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谈判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按《采购文件项目采购需求》。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谈判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或者未能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任务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0**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货物，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未支付合同款项的万分之五计算且累计不超过未支付合同款项的**20%**。

4、乙方提供列入3C强制认证目录但无有效3C证书、实物无3C标识、伪造3C认证文件的，采购人有权：

1. 无条件拒收全部不合格设备，乙方免费更换全新合规产品；

2. 扣除**100%**履约保证金；

3. 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作为违约金，同时承担校方工期延误、二次采购全部损失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双方本着实事求是，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无法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判。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竞争性谈判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3. 成交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表、商务、技术响应表、技术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
4. 谈判中的谈判记录；
5. 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合同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名称（公章）：_____

乙方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合同附件1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服务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采购人（章） 年 月 日	成交供应商（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2: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成交（或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或者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或者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表一）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表二）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